

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9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8月31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曾茜女士召集并主持。会议的召开、召集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1、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《关于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5票，反对票数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2、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5票，反对票数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告编号：2016-031

《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维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9月9日